

[键入文字]



# Q/JHL

## 湖北活力集团有限公司企业标准

Q/JHL 303-2025

企业标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 
公开  
2025年01月01日 14点36分

### 洗衣液

企业标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 
公开  
2025年01月01日 14点36分

2025-01-01 发布

2025-01-01 实施

湖北活力集团有限公司 发布



## 前 言

本标准依据GB/T 1.1-2009规定的规则编写。

本标准代替Q/JHL 303-2024《洗衣液》（2024年08月16日公开），与其相比，主要技术变化如下：

- 修订了“范围”。
- 修订了“产品分类和标记”。
- 增加了理化指标中的“注解”。

本标准由湖北活力集团有限公司提出。

本标准由湖北活力集团有限公司归口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：湖北活力集团有限公司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：黄文军。

本标准历次版本发布情况：

- Q/JHL 303-2018、Q/JHL 303-2020、Q/JHL 303-2021、Q/JHL 303-2022、Q/JHL 303-2023、Q/JHL 303-2024。



# 洗衣液

## 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活力28<sup>®</sup>洗衣液的要求、试验方法、检验规则和标志、包装、运输、贮存。

本标准适用于本公司出品的洗衣液类产品，对应产品如下（但不限于此）：

活力28<sup>®</sup>薰衣草芳香洗衣液适用于 I 型洗衣液，执行标准：“Q/JHL 303（I 型）”；

活力28<sup>®</sup>山茶花香洗衣液适用于 II 型洗衣液，执行标准：“Q/JHL 303（II 型）”；

活力28<sup>®</sup>红石榴洗衣液执行国家轻工行业标准QB/T 1224，不适用于本标准；

活力28<sup>®</sup>松木香氛除菌洗衣液执行国家轻工行业标准QB/T 1224，不适用于本标准。

## 2 规范性引用文件

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。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，仅所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。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，其最新版本（包括所有的修改单）适用于本文件。

GB/T 5173 表面活性剂 洗涤剂 阴离子活性剂含量的测定 直接两相滴定法

GB/T 6368 表面活性剂 水溶液pH值的测定

GB/T 13173-2021 表面活性剂 洗涤剂试验方法

GB/T 13174 衣料用洗涤剂去污力及循环洗涤性能的测定

GB/T 15357 表面活性剂和洗涤剂 旋转粘度计测定液体产品的粘度

GB/T 26396 洗涤用品安全技术规则

GB/T 36970 消费品使用说明 洗涤用品标签

QB/T 1224-2012 衣料用液体洗涤剂

JJF 1070 定量包装商品净含量计量检验规则

QB/T 2951 洗涤用品检验规则

QB/T 2952 洗涤用品包装标识要求

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令[2005]第75号《定量包装商品计量监督管理办法》

## 3 产品分类和标记

产品分类为 I 型、II 型、普通型和浓缩型。标记如下：

a) I 型洗衣液：标记为“Q/JHL 303（I 型）”，I 型洗衣液含：活力28<sup>®</sup>薰衣草芳香洗衣液；

b) II 型洗衣液：标记为“Q/JHL 303（II 型）”，II 型洗衣液含：活力28<sup>®</sup>山茶花香洗衣液；

c) 普通型洗衣液：标记为“Q/JHL 303”；

d) 浓缩型洗衣液：标记为“Q/JHL 303（浓缩型）”；

- e) 活力28<sup>®</sup>红石榴洗衣液、执行国家执行国家轻工行业标准QB/T 1224, 不适用于本标准;
- f) 活力28<sup>®</sup>松木香氛除菌洗衣液执行国家执行国家轻工行业标准QB/T 1224, 不适用于本标准。

#### 4 要求。

##### 4.1 基本要求

洗衣液产品中所用各种原料应符合 GB/T 26396 中对 C 类产品的相关规定。

##### 4.2 理化指标

各型洗衣液的感官和理化指标应符合表1的要求。

表1 各型洗衣液的感官和理化指标

项 目		I 型	II 型	普通型	浓缩型
感官指标	外观	不分层, 无明显悬浮物或沉淀, 无机械杂质的均匀液体			
	气味	无异味, 符合规定香型			
理化指标	稳定性	耐热	在 (40±2) °C 下保持 24h, 恢复室温后与实验前无明显变化		
		耐寒	在 (-5±2) °C 下保持 24h, 恢复室温后与实验前无明显变化		
	总活性物含量/%	≥ 7.0 (B 法)	10.0 (B 法)	15.0 (A 法)	25.0 (A 法)
	阴离子活性剂含量/%	≥ 7.0 (M=369)	9.0 (M=373)	12.0 (M=372)	——
	PH (25°C, 1%水溶液)	4.0~10.5			
	粘度 (25°C) /mPa.s	600~2000			
总五氧化二磷含量/%	≤ 1.1 (对宣称“无磷”产品的要求)				
注: I 型洗衣液含: 活力 28 <sup>®</sup> 薰衣草芳香洗衣液 II 型洗衣液含: 活力 28 <sup>®</sup> 山茶花香洗衣液 活力 28 <sup>®</sup> 红石榴洗衣液执行国家执行国家轻工行业标准 QB/T 1224, 不适用于本标准。 活力 28 <sup>®</sup> 松木香氛除菌洗衣液执行国家执行国家轻工行业标准 QB/T 1224, 不适用于本标准。					

##### 4.3 使用性能

各型洗衣液的使用性能指标应符合表2的要求。

表2 各型洗衣液的使用性能指标

项 目	I 型	II 型	普通型	浓缩型
规定污布去污力 <sup>a</sup>	$\geq$			标准洗衣液去污力 <sup>c</sup>
<sup>a</sup> 规定污布：JB-01（碳黑污布）、JB-02（蛋白污布）、JB-03（皮脂污布）。 <sup>b</sup> I 型试验浓度：标准洗衣液为 0.1%，试样为 0.3%，要求三块污布大于或等于标准洗衣液。 II 型及普通型试验浓度：标准洗衣液为 0.1%，试样为 0.2%，要求三块污布大于或等于标准洗衣液。 <sup>c</sup> 浓缩型试验浓度：标准洗衣液为 0.2%，试样为 0.1%，要求三块污布大于或等于标准洗衣液。				

#### 4.4 净含量

净含量应符合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令[2005]第75号《定量包装商品计量监督管理办法》的要求。

### 5 试验方法

#### 5.1 外观

按QB/T 1224-2012 第6.1章测定。

#### 5.2 气味

按QB/T 1224-2012 第6.2章测定。

#### 5.3 稳定性

按QB/T 1224-2012 第6.3章测定。

#### 5.4 总活性物含量

I 型和 II 型：按GB/T 13173-2021 第7.4.2章（B法）测定。

普通型和浓缩型：按GB/T 13173-2021 第7.4.1章（A法）测定。

#### 5.5 阴离子活性剂含量

按GB/T 5173 测定。

#### 5.6 PH

按GB/T 6368规定，将1%试样溶液在电磁搅拌器缓和搅拌下，保持25℃，测定PH值。

#### 5.7 粘度

按GB/T 15357 规定测定

#### 5.8 总五氧化二磷含量

按GB/T 13173-2021 第6章测定。其中6.1磷钼酸喹啉重量法为仲裁法。

#### 5.9 规定污布去污力

按GB/T 13174 规定测定。

#### 5.10 净含量



按JJF 1070-2005 规定进行。

## 6 检验规则

按QB/T 2951规定执行。

出厂检验项目包括4.2（不含总五氧化二磷含量）和4.4中的全部项目。

## 7 标志、包装、运输、贮存

### 7.1 标志、包装

按GB/T 36970和QB/T 2952规定执行。

### 7.2 运输

产品在运输时应轻装轻卸，防止包装破损，严禁抛掷、在包装上踩踏和堆放重物。运输过程中避免日晒、雨淋、受潮。

### 7.3 贮存

产品应贮存在通风干燥且不受阳光直射的场所，防止雨雪淋袭。堆垛高度不超过2m，禁止重压。

### 7.4 产品保质期

在本标准规定的运输和贮存条件下，在包装完整未经启封的情况下，产品的保质期为三年。保质期标注方式为：生产日期和保质期或生产批号和限期使用日期。